

中
国

ZHONGGUO
SHANGREN
JINGSHEN

商
人
精
神

张松山◎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

中國

商
精
神

ZHONGGUO
SHANGREN
JINGSHEN

张松山〇柳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商人精神 / 张松山著. —北京 :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044-7953-2

I. ①中… II. ①张… III. ①贸易经济—经济思想史—研究—中国 IV. ①F7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83421 号

责任编辑 常 勇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010—63180647 www.c-cbook.com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 1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 * * *

710×1000 毫米 1/16 16.5 印张 260 千字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0.00 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前言



商人精神亦称贾道精神，存在于商业经营活动中。商人精神这个题目第一次进入我的视野是在 1985 年秋季，那时我在北京商学院（现为北京工商大学）讲授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感到一般的道德理论与商业的实际联系不大，应当增加一些商业伦理道德方面的知识充实教学内容。于是便翻阅有关商业伦理道德方面的资料，其中查阅到有关商人精神的论述，使我的眼睛一亮，从此在我的脑子里种上了很深的印象。但是后来我发现在所有商人精神的资料中只限于对中国古代商人精神的论述。于是提出一个问题：是不是商人精神只在中国古代商业中存在，中国近代、中国现代商业中是不是也有商人精神的存在？我思考的结果是：商人精神存在于整个商业中，它有一个发展过程，不仅存在于中国古代商业中，也存在于中国近代、中国现代商业之中。在中国哲学史上，中国人很早以来就已经开始了这样的看法，宇宙是互相联系的一个整体，“天”、“地”与“人”之间有一种深刻而神秘的互动关系，不仅天文学意义上的“天”与地理学意义上的“地”及生物学意义上的“人”乃至政治学意义上的国可以互相影响，而且“天”、“地”、“人”在精神上也互相贯通，在现象上互相彰显，在事实上彼此感应。中国哲学史就是“天”、“地”、“人”与精神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彰显的历史。北京大学已故教授冯友兰老先生讲的“中国哲学的精神”也就是这种精神。商业、商人、商人精神在哲学的意义上也是一种互动的关系，它们互相联系、互相影响、互相彰显、彼此感应。

基于这种认识，于是在我看书、看资料的时候，对有关商人精神的内容都做了记录，日积月累，积累的资料越来越多，就产生了写作的欲望，其目的是把商人精神更完整地描述出来。但是，由于教学工作繁忙，没有时间投笔。直到我 1998 年退休以后，经过一段时间的准备，1999 年 9 月 2 日开始了本书的写作。可是又因有其他的写作任务而中断了。再次投入本书写作是从 2002 年



11月4日开始的。直到2005年7月12日完成本书的第一稿，并开始了第二稿和以后的修改工作，完了以后送出版社，又因出版渠道不畅，又拖了一段时间，2012年又进行了一次删节、修改与调整。

我是华东师范大学政治教育系1966年的本科毕业生（本科五年），对商业史并不熟悉，这是我写作商人精神最大的困难和挑战。为了本书的写作又要花很多时间去读商业史，我读了《中国古代商业史》（吴慧著共两册）、《中国商业史》（李浚源等编）、《中国民族工商业发展史》（王相钦主编）、《世界商业史》（英国人威廉斯著）以及《儒商时代》、《南商与北商》、《中国商帮》、《近代中国商业巨子》、《中国古代的商人》、《中国古代商业史》、《晋商》、《徽商》等专著。哲人有“知识就是力量”之说，我通过阅读，扩大了商业史的知识面，加深了对商人精神的理解，增加了我写作的决心和激情。《中国商人精神》一书经过了两年零八个月的时间终于完成了初稿。经修改后的结构是：前言后语，第一章写商人的来历及其发展的基本概况，介绍商人精神的基本概念，第二章写中国古代商人精神，第三章写中国近代商人精神，第四章写中国现代商人精神，第五章写商人精神的文化思考，是对前面四章的补充和说明。在原稿中有“商人精神与民族精神”、“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商人精神”两章，在修改的过程中为了突出商人精神这个主题都删掉了。

本书的写作是以商业史为基础，但不是写商业史，而是采用了史论的形式，把商业史中有关商人精神的那些东西抽取出来作为素材，加以分类整合，围绕商人精神加以论述，从而揭示出商人精神的内容及其发展过程。

在这个框架内，着力把中国传统文化与商人精神结合起来，打造一种中国特色的经营文化和东方文化经营之道。其中说东道西（东方和西方），也写了经典解读、经商智慧、人物传奇、经商之道、历史经验、商业道德、经营管理、策划谋略等内容，尽量照顾到通俗性和实用性。现在多数读者喜欢看一些通俗实用的东西。我看看那些思想深厚的书，感到自己写得很浮浅，而看看写得很通俗的那些书又感到自己写得很深刻。究竟是浮浅还是深刻这不是我自己可以评价的。不过我认为，精神的东西应该是深刻的，而不应该是浮浅的。为了照顾读者的口味，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我尽量考虑通俗一点、实用性强一点，但必须以事实为根据，书中所写的内容都是在历史上确实存在的事实，或在当前发生过的事情，它是以事实为前提的，没有一点虚构的意思。因此，商人精神并不是一种虚构的精神。

本书写完了第一稿之后，我把章节的目录抄下来，请北京大学哲学系伦理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魏英敏帮我看一下。他看后提出一些很好的修改意见，主要有两点：一是“商人精神与民族精神”我原稿为一章。他认为这一章应当删掉，因为重复性很大，在修改时把它删掉了。二是他认为晋商、徽商的经营之道应该写上一笔。在本书修改第二稿时我贯彻了他的意见，把本书第五章的题目改为“商人精神的文化思考”，晋商、徽商的经营之道等收入本章中。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商人的精神境界一般都有经济背景，在本书的写作中，我突出了商人精神方面的描写，而省略了经济上的动因。在写作过程中我虽然读了一些商业经济方面的论著，更觉得自己商业经济方面的知识浅陋，所以书中的观点是不是正确，商人的精神表现是不是全面，肯定有不妥之处，望同行和读者见谅。

作者于北京海淀区大慧寺 8 号院

2012 年 8 月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商人与商人精神	001
一、商人	001
(一) 商人的由来	001
(二) 商人的历史发展	004
(三) 现代商人的三大特征	017
二、商人精神	020
(一) 什么是商人精神	020
(二) 商业与商人精神	023
(三) 商业伦理道德与商人精神	025
(四) 商人精神研究	026
三、商人精神的意义	028
(一) 商人精神有利于商业经济的健康发展	028
(二) 商人精神在商人精神交往中不可缺少	029
(三) 中国商人要展现自己的精神风貌	030
第二章　中国古代商人精神	032
一、爱国爱家的精神	032
(一) 国与家	032
(二) 中国古代商人的爱国表现	033
(三) 中国古代商人的爱家表现	037
二、艰苦创业的精神	039
(一) 创业是为了更好地生存	040
(二) 创业之艰苦	042



(三) 创业需创新	044
(四) 中国古代的商业观	045
(五) 创业三部曲	048
三、诚实守信的精神	051
(一) 诚信是做人的标准	051
(二) 诚商与奸商的划分	052
(三) 白圭是春秋战国时期诚商的代表	054
(四) 诚商的利他特征	056
(五) 诚商的社会效应	057
四、以文治商的精神	060
(一) 中国古代为什么重视义利关系	060
(二) 中国传统文文化中的义利观	062
(三) 商人以义治商精神的表现	063
五、勤俭节约的精神	067
(一) 勤俭节约是一种美德	067
(二) 商贾勤俭而富	068
(三) 山右积习，勤俭致富	071
六、对中国古代商人精神的评价	073
(一) 中国古代商人精神的意义	073
(二) 中国古代商人精神的局限性	074
第三章 中国近代商人精神	078
一、民族自强的爱国精神	078
(一) 实业救国	079
(二) 反帝反侵略	083
(三) 抵制洋货，提倡国货	085
(四) 华侨华商的爱国心	089
二、进取的创业精神	093
(一) 中国近代商业观的新发展	094
(二) 进取创业精神的主要表现	096
(三) 创业与创新	102

三、经营管理的开放精神	105
(一) 中国近代开放思想的产生	105
(二) 为什么会有商人的开放精神	107
(三) 开放精神的主要表现	109
四、奉献的乐善好施精神	117
(一) 社会责任感	118
(二) 乐善好施既有投入也有产出	118
(三) 乐善好施的人和事	120
五、对中国近代商人精神的评价	124
(一) 中国近代商人精神是在古代商人精神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124
(二) 中国近代商人精神发展的新特点	125
(三) 中国近代商人精神的局限性	126
 第四章 中国现代商人精神	127
一、追求完美的服务精神	127
(一) “服务”是当代商业最叫得响的一个词	127
(二) 商业服务是商业永恒的主题	131
(三) 当代商人的服务理念	133
(四) “顾客满意”是当代商人对服务的追求	138
二、至诚至善的诚信精神	143
(一) 商界倡导走诚信兴商之路	143
(二) 用诚信经营赢得效益	147
(三) 当代商人的诚信理念	148
(四) 商业诚信保证体系	151
三、开拓进取的创新精神	152
(一) 什么是创新	152
(二) 创新是当代企业家的追求	153
(三) 现代商业创新的主要内容	156
(四) 当代商业企业家的创新理念	163
四、正确科学的竞争精神	165
(一) 商业竞争的概念和内容	165

(二) 正确竞争精神的原则	167
(三) 关于正确竞争精神的一些范例	169
(四) 错误竞争的思想理论根源	174
五、我国商业服务的奉献精神.....	175
(一) 中国商人的奉献情结	175
(二) 商业服务奉献精神的内容	176
(三) 张秉贵奉献型的服务精神	181
(四) 奉献精神是一种高尚的精神	186
 第五章 商人精神的文化思考	 190
一、营造东方文化的经营之道.....	190
(一) 什么是东方文化经营之道	190
(二) 经营之道是民族的又是世界的	192
(三) 东方文化经营之道的发展前景	193
二、晋商精神及其文化特色.....	196
(一) 晋商与晋商精神	196
(二) 晋商精神的发源	199
(三) 晋商精神的主要内容	200
(四) 晋商精神与中国传统文化	210
三、徽商精神及其文化特色.....	216
(一) 徽商与徽商精神	216
(二) 徽商精神的主要内容	218
(三) 儒风独茂的文化特色	226
(四) 晋商精神与徽商精神比较	237
 结束语：关于商人精神的发展前景	 246
附 录	
1. 福布斯杂志	250
2. 消费者的权利和经营者的义务	251

第一章 商人与商人精神

一、商 人

(一) 商人的由来

商人是从哪里来的，它产生的基本标志是什么。在原始共产主义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极端低下，没有剩余产品，没有社会分工，没有商业，也没有商人。

同其他事物一样，商人是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首先，在商品交换发展的条件下，才有可能产生商人。据史书记载，我国的物物交换在原始社会的后期已经产生，在母系公社时期，只是在产品偶然有剩余的情况下，才能在公社之间，偶然地、个别地发生物物交换。这是不以货币为媒介的产品的直接交换，是交换过程的原始形式。在交换的早期，双方对轻重多少并不计较，交换是交换自己需要的产品。在《世界商业史》“古代世界的商业”一章中，也有一段类似中国物物交换的描写：“迦太基人曾航行到直布罗陀以外的利比亚海岸。到达那里以后，他们把货物送到岸上，点了火便回到船上。土人为取得货物按信号在海边放置若干黄金便离去。他们走后，迦太基人又回来看黄金是否已经放够了。如果认为放够了，便取回黄金离去；否则再回船等待，另一些土人又带来更多的黄金，直到客人满足为止。交易当中，谁也不欺骗谁。土人如未付够货物所值，客商决不碰一下黄金；而客商不拿走黄金，土人也决不动货物。”^① 这说明不仅在中国古代是这样，在其他国家

^① [英] T·G·威廉斯著：《世界商业史》，中国商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9页。



家的交换中，在最初的时候也是不计较货物的轻重和数量的。在中国古代，这种物物交换的地点多在井边进行。因为人们经常相聚井边汲水，便带上货物在井边交换。井中有水可以洗涤货物，参加交易的人畜也可以饮用，是交易的好地方，人们就在这里“日中为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这时人们的货物交换完全是为了自己的生活需要，交换的参加者不是商人。后来，物物交换有所发展，人们为了避免一方吃亏，一方占便宜，交易物的数量必须有一个计量标准，据以度长短，量多寡，衡轻重。同时，氏族部落征收贡物，也需要一个标准的计量器具。于是，度量衡较早的产生了，相传这件事是黄帝首先兴办的，说是黄帝命“隶首作算数”而“设五量”（指权衡、斗斛、尺丈、里步、十百），即创造了度量衡和亩数。后来人们遵照：度以十黍为分，十分为寸，十寸为尺，十尺为丈，十丈为引；量以一千二百黍为龠，二龠为合，十合为升，十升为斗，十斗为斛；衡以百黍为铢，二十铢四分为两，十六两为斤，三十斤为钧，四钧为石。用自然物黍为标准来制造度量衡器，虽然不精密，但有助于交易的公平合理，促进了交换的发展；以后，由于生产的发展，交换的发展，私有制的产生，交易中货币的使用，这就为商人的产生创造了条件。

其次，商人是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人。如前所述，在学术界，一致认为，商人是在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以后，在奴隶社会出现的。中国的奴隶社会是从夏朝（约公元前2033—前1562年）开始的。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人在夏朝已有记载。夏灭亡后，进入商朝，经商的商人就更多了。据传，商族人的祖先王亥，在夏朝时就曾亲自驾着牛车，载着帛，带着牛，到远方的部落去进行贸易，甚至到过黄河的北岸。后来在贸易中，狄人有易氏杀害了王亥，夺走了他的牛车和“仆牛”（牛，是交易品，仆，可能是作为交易品或担任贩运劳动的奴隶）。王亥的儿子上甲微为报父仇，起兵灭了有易氏，夺回了牛车及其财物，商的势力由此就扩展到了易水流域。这件事有利于商族的发展，所以商族的后人一直隆重地纪念他，祭祀时需要用300头牛。到王亥七世孙汤的时候，商族人的手工业发展起来，那时夏贵族骄奢淫逸，挥霍无度。汤讨伐夏成功，杀了夏桀，建立了商朝。从理论上讲，在原始社会后期的物物交换，即由生产者与需要者之间直接见面的交易，不是商业。商业是在交换日益频繁，交换的地区不断扩大，不可能产销直接见面，需要有一些人从社会上游离出来专门买进卖出，组织交换。他买进的商品不是为了自己的消费，而是为了卖给别人。卖出的商品并非自己的劳动产品，而是先向别人买进的产品，这种专门从事买卖的

人就是商人，简单地说，商人就是做买卖的人。这种买卖人成为社会上的一种职业，一种职业分工，这就是商业。据此，商业和商人是不可分割的，从起源上说是同时产生的：商业是商人的事业，商人是从事商业的人；没有商人就没有商业，没有商业就没有商人。

在中国商业史上，商业与商朝有一定的关系，这主要是指商业在商朝就有一定的发展，商族人非常重视商业。商王朝（约公元前 1711—前 1066 年，一说至公元前 1122 年），是中国历史上的奴隶制国家，疆域东到大海（渤海、黄海及东海北部），西到今陕西中部，南到今安徽北部、河南南部及湖北、湖南、江西的一些地方，北到今河北北部和内蒙古一些地方，东北到辽宁，都是商的本土、属国和影响所及之处。商王朝的商业掌握在王室和奴隶主贵族手里，驱使着大批的奴隶担任实际的劳动、运输和货物售卖工作，这些奴隶从内地到海滨、从这个城市到那个城市，往来贩运各地的土特产品。他们驾着车，牵着牛，扬起帆，驮着大量的货物，成群结队，浩浩荡荡，一步步走向远方，好不气派。他们做买卖的目的是为了赚钱，他们也确实赚到了钱，这是他们重视商业的主要原因，当然也起到了互通有无的作用。即使在商朝覆灭以后，商族人仍沿袭了“殷人重贾”的遗风，做买卖的就更多了，给人的印象就更深了，认为做买卖的人就是商人。原先周族人对商族人经商有看法，看到商族人经商挣了大钱，便骂商族人“胜而无耻”。后来，周灭商以后，商族和周族之间的民族界限逐渐泯灭了，非商族人的买卖人逐渐地多了起来，买卖人虽然已经不再以商族人为主体，做买卖的已不分种族，但人们仍认为商人就是做买卖的人。起先人们把跑贩运贸易的叫做“商”，坐肆售物的叫做“贾”，即所谓“行商坐贾”，有时也“商贾”连用，泛指商人。

再次，商人是在商品交换中以赢利为目的的人。商人不是一般商品交换的人，它不搞生产，专做买卖，做买卖不是为了满足自己直接的物质需要，而是为了满足他人的需要，从中取得货币，满足自己的货币需要。例如，他买进商品，假设是 1 元一斤，再把这种商品卖出去，假设是 2 元一斤，他就从中赚了 1 元，利润是 100%，假设他投入 1 万元，托货以后就赚了 1 万元。商人就是在这样一笔一卖中赚了钱，商人的财富就是这样积累起来的。所以有人称“买贱卖贵”是商人的“金科玉律”。

中国商人的起源有自己的特点，主要是指商族人对商品的重视，整个商族人及其后裔都是经商的，后来发展成不分种族，经商的人都是本土人。相对欧



洲来说，在同期，在欧洲“古代民族中没有一个是专注于商业的。他们和外商打交道几乎完全是为了换取奢侈品。其经济生活结构是畜牧业和农业的；只有很微小的商业阶层，而且是异邦的。”^①

（二）商人的历史发展

商人的历史发展同商业的发展是一致的，一部商业史也就是商人发展史。从纵向历史来看，可划分为中国古代商人、近代商人和现代商人三部分，其中的每一部分都有自己的特点。

1. 中国古代的商人。中国古代商人是我国商人发展的早期阶段，可划分为几个阶层，同现代商人有很大的区别。

（1）“工商食官”。“工”是手工业者，“商”是商人，“食”，即吃的意思，“官”是指官府。“工商食官”是指工商业者由官府来供养，官府解决他们的吃饭问题。古时人们把吃饭的依靠称为食于某某，如“公食贡，大夫食邑，士食田，庶人食力，工商食官，皂隶食职（《国语·晋语四》）”。

“工商食官”是我国奴隶制的产物，在奴隶社会里，奴隶归奴隶主所有，他们没有人身自由。奴隶主为了自己的生活享受和国家的富强需要商业。这时，从事商业的奴隶多数由奴隶主供养他们的生活，即吃饭问题，称为“工商食官”。这是我国最早的商人。这些商人实际上是工商业奴隶，主要表现在他们是“食官”，即吃官饭以“供其上”的公家人，自己没有生产资料，一切由官府供给，这有别于吃自己饭的农奴身份、有自己私人家庭经济的人。工商奴隶不是自由的人。专业定居，父子相袭，不得迁移，不得改业，“执技以事上”，全部时间由上面支配，不能干别的私活，是一些被认为是低贱的人。这种现象出现在夏、商、周以至春秋前期。

（2）自由商人。自由商人也称为私商，是在“工商食官”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我国的春秋时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关系的改善，投入交换的产品增加，市场更加扩大了。这时，市场上的商品较前有很大的发展，各国的统治者剥削所得更多，生活更加奢侈，对商品交换提出了更多的要求，这就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条件。在这种情况下，“工商食官”的制度被打破了，出现了

^① [英] T·G·威廉斯著：《世界商业史》，中国商业出版社，1989年版，第16页。

自由商人。所谓“自由商人”是区别于“工商食官”的不自由的，他们主要的特点是身份自由，独立经营工商业。尤其春秋后期，这种自由商人已大量涌现，使商人的阶级属性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自由商人是封建生产关系的产物，具有封建的阶级属性，在这以前是奴隶社会的商人。

据史书记载，大致有下列一些原因促使“工商食官”向自由商人转化：①奴隶主阶级为了在政治上、经济上取得商人的支持，官府给商人一定的经营自由，私营商业获得了较好地发展的社会条件，“工商食官”开始被突破。商业能够富国强民，开始的时候同政治没有联系，后来一些有政治头脑的商人强大起来，为统治阶级的国家安全出谋划策，使统治阶级逐渐认识到商业在富国强民中的作用，便放松了对商人的控制。②春秋后期，统治阶级新旧两种势力进行激烈的斗争，双方为了争取中间阶层对自己的支持，采取了一些宽惠政策。平民身份的商人和工商主，成了他们争夺和拉拢的对象，他们在宽惠的环境中得到了更大发展的机会。如在鲁国，公室为了与三桓作斗争，曾有“废山泽之禁，弛关市之税，以惠百姓”的举动。齐国的田氏为了争取民众，允许商人利用他领地的山泽自由开采而无所征收，有意同齐景公的全部障管山海唱对台戏。私营工商业者在这中间就占到了便宜。开放山泽，减轻商税，都使他们获得了更多的经营自由和更多的经济利益，而在这同时，官府的工商业即相应地退出了一些阵地。③衰国和亡国的百工以及商贾之长，他们在丧职和叛逃后变为民间的百工商贾，成为自由商人。最著名的例子就是东周末年（公元前520年）参加王子朝作乱的百工，即工官。据说在景王二十五年，景王既葬，“王子朝因旧官百工之丧职秩与灵景之族以作乱（《左传·昭公二十二年》），一度都把周王赶跑了。”工商之官是管辖工商奴隶的，他们知道在官府中起事没有群众参加是不可能成功的。所以他们要争取工商奴隶的参加，在允许其改变身份的条件下，工奴和商奴们是会跟他们一起跑的。东周的百工起事，说明管理官工、官商的低级贵族自己起来冲破“工商食官”的羁绊。④工商奴隶的逃亡。工商奴隶们（包括官工、官商和贵族家的工商处于奴隶地位的人）在剥削加重的时候，实在不能忍受下去，他们就会寻找机会逃往他乡，或者流入其他城市去当小工商，以谋得自己较好的出路，有时候趁国家内乱，工商奴隶们便借机逃跑，如郑国“子驷田洫”，使一些贵族丧失了田。公元前563年，“五族聚群不逞之人，因公子之徒，以作乱”，杀了子驷，攻入北宫。在一場混乱中，贵族家的“臣妾多逃，器用多丧”（《左传·襄公十年》）。在逃亡的奴隶中，有



家内奴隶，也有从事手工业和商业的奴隶，如果不被逮回来，其身份便由奴隶变成自由的小工商了。⑤工商奴隶的暴动。奴隶暴动是争取自由的一种形式。工商奴隶们每天劳动时间过长，得不到休息，剥削过重，不得温饱，在不能忍受的情况下便起义暴动。如公元前469年，卫国爆发了手工业奴隶起义，迫使卫侯狼狈逃跑。公元前478年卫国的工匠暴动，起事者包围了卫庄公的宫门，庄公和太子仓皇出走，为人所杀。由于工商奴隶的起义和暴动，或者是消极怠工，使统治阶级认识到，再拖着一条奴隶制的尾巴是不利的，尤其在官府财政困难的时候，工商衣食于官，费用很大，感到不胜负担，并且工商之子人數代代增加，安排就业，供给衣食，开支有增无减，而且经营的积极性不高，还要不时起来闹事，很难靠他们去赚钱，倒不如主动调整关系，让这些工商奴隶自己去独立经营为好，条件是交纳一定的赋税，并以一定的时间为官府干活。这样既省掉管他们的饭，又可消弭他们的反抗情绪，激发他们的生产或经营的积极性。于是工商奴隶就由食于官到官食其税，这样对双方都有利。结果使工商奴隶得到解放，成为自由工商业者。⑥其他原因。包括为国立有军功的工商奴隶，为了表彰他们，使他们获得自由，士人经商，或亦商亦士，未做官时经商，经了商以后又做官，平民经商，农民弃农经商等等，使自由商人的队伍越来越壮大。

上述情况发生于春秋战国的后期。到战国时，私营商业在流通领域居主要地位，“工商食官”制度崩溃，官营商业只在某些场合下存在。由此可见，自由商人的出现是历史的产物，是封建统治阶级调整生产关系的结果，从这个意义上说，自由商人的出现是一种历史的必然。

(3) 富商大贾。是指很有钱的那些商人，吴慧在《中国古代商业史》(第一册)中指出，春秋后期，有四大类是富商大贾，“一是与西周末、春秋初有历史渊源的，原有出身微贱、富而不贵的大商人，这个‘富人’阶级世代相传下来，买卖越做越大，财富越积越多。二是士人经商，或亦商亦士，未做官时经商，经了商以后才做官。三是原有的下级贵族私人经商遗留下来的，以及没落贵族不甘贫窭、要保全或恢复其经济地位的，也选择了这个容易赚钱的行当。四是官僚去职后去当商人的(包括丧失职秩的工官、商官去私人经商的)。① 这些富商大贾是富而非贵或先富后贵的人，他们经商暴发，财力雄厚，

① 吴慧著：《中国古代商业史》(第一册)，中国商业出版社，1983年版，第197页。

是富者中的富者。战国时也有一部分高级贵族出身的富商大贾，在以后的历史发展中有关富商大贾的记载不计其数，西汉前期富商大贾的势力十分膨胀，最富有的是那些大盐商、铁商，如（四川）临邛的卓氏和程郑氏、宛（南阳）孔氏、曹（山东曹县）邴氏，都以铸铁起家；齐人刁间则依靠贩盐致富。卓氏“富至僮（奴隶）千人”，程郑“富埒卓氏”，孔氏“家致富数千金”（一金万钱），邴氏“富至巨万”（万万钱）。转输各地土特产品的大贩运商在富商大贾中亦居前列。孔氏、邴氏、刁间都兼营贩运业，富商大贾一般都从事长途贩运贸易。更有名的莫过于洛阳的师史，“转毂以百数，贾郡国，无所不至”，家财居然达到 7000 万两。权势与财富相伴而来。孔氏和刁间都是“连车骑，游诸侯”，“交守相”，和王侯官府深有勾结（《史记·货殖列传》）。这些人由于有钱，在生活上尽情享受：“衣必文彩，食必粱肉”，“冠盖相望，乘坚策肥，履丝曳缟”（《汉书·食货志》）。有的富商大贾如临邛卓氏“田池射猎之乐，拟于人君”。真是“千金之家比一都之君，巨万者乃与王者同乐”（《史记·货殖列传》），实在风光。

在以后的历史发展中，富商大贾的记载不乏其人。隋唐时期，搞长途贩运的富商大贾，像齐州醋商刘十郎“家累千金”；定州何明运“资财巨万”；河东裴明礼“家产百万”；襄汉潘将军，其资本“强均陶、郑”（陶朱公和郑国商人）；长安邹凤炽“金宝不可数”，等等。唐代王元宝是一位富商大贾，其财产之多竟向唐玄宗夸耀，玄宗也承认“朕天下之贵，元宝天下之富。”（《开元天宝遗事》）据说唐末僖宗时，长安有个王酒胡，曾和僖宗吃喝，纳钱 30 万贯助修朱雀门，以后僖宗新修安国寺毕，规定能舍钱 1000 贯者撞新钟一下，王酒胡半醉时走上酒楼，连撞新钟 100 下，即于西市运钱 10 万贯入寺。光这两笔捐献就达四亿，可见富之程度。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八五记载：宋代商人“资产百万（贯）者至多”。明清时的晋商和徽商中更有知名的富商大贾流传于世，明代王士性在《广志绎》中载：“平阳、泽潞豪商大贾甲天下，非数十万不称富。”平阳、泽、潞这三个地方是指晋南的临汾，晋东南的晋城、长治之地。明嘉靖年间，严嵩之子严世蕃招算天下最富的有 17 家，其中山西三姓、徽州两姓，再加上无锡邹望、安国，这七家都是商人，据此证明在全国的富商大贾已有相当的数量；清代的山西商人能称得上是富商大贾的，其资本不是数十万两，而是以百万、千万计算。《清高宗实录》第一二五七卷记载，乾隆五十一年（1786 年），山西商户已是“百十万家资者不已而足”。可见富商大贾